《群書治要360》第四冊—小過卦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三三二集) 2024/7/30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 WD20-060-0332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四冊第六單元「明辨」,二、「人情」。

【三三二、〈象〉曰:「山上有雷,小過。君子以行過乎恭, 喪過乎哀,用過乎儉。」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一,《周易》。

『象』是《易經》十翼之一,是解釋爻象的文辭,相傳為孔子 所作,也稱為「象辭」。『山上有雷』,下艮是山,上震是雷。『 小過』,小過卦,《易經》的卦名,六十四卦之一,艮下震上。「 小過」這一卦表示利於守正,只可做小事,不宜做大事之象。

這一條,〈象〉辭解釋小過卦:「下艮為山,上震為雷,這就 是小過卦的意象。」它的意象就是下山上雷,下面是山,上面是雷 ,這個意象是表示「君子行為要盡量恭敬,有喪事盡量悲哀,需用 費時盡可能節儉。」「小過」這一卦利於守正,就是只可以做小事 ,不適合做大事。這也是我們在生活當中卜到這一卦,做事情只能 守正,做小事,不適合做大事,像你做生意買賣投資,只可以做小 買賣,不能做大買賣;做其他事情也是同樣一個道理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